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9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簡章

壹、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勞動基準法、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等相關法規。

貳、甄選名額：正取1名（專任），備取若干名。

參、甄選條件及資格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1項所列之情事者，縱因事前未察覺而於放榜錄取後查證屬實，應予以解約。

三、具有「丙級中餐烹調技術士證」或「廚師證書」者為佳（如無相關證照，需於錄取後一年內考取丙級證照）。

肆、聘僱期間及福利制度

一、聘僱期間：

勞動契約自實際到職日至當學年度7月31日止，次學年度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及成績考核規定辦理。

二、福利制度：

（一）依勞動基準法以契約進用（屬不定期契約），以實際到職日起聘。

（二）薪資給付標準（含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

國中(以下)畢業者，每月2萬3,800元；高中（職）畢業者，每月2萬4,150元；大專(以上)畢業者，每月2萬4,750元。

（三）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本校簽訂之勞動契約辦理。

伍、報名

一、報名時間（若第1次招考無錄取人員，則辦理第2次招考）：

（一）第1次招考：109年10月15日（星期四）上午8時至10時止。

（二）第2次招考：109年10月16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10時止。

二、報名地點：大崗國小附設幼兒園(桃園市龜山區大湖一路175號)。

三、報名方式：

（一）採現場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委託報名時請附委託書）

(二) 報名應備文件：

1. 國民身分證。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書（無則免）。
4. 丙級中餐烹調技術士證或廚師證書（無則免）。
5.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最近3個月內核發）。

*備註：請攜帶證件正本，並繳交影本1份，以A4大小影印，正本驗畢當場歸還；證件正本不齊或未持證件正本，僅持證件影印本者概不受理。

(三)應繳交事項：報名表（自行黏貼3個月內正面脫帽照片）、切結書或委託書。

【注意事項】 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又報到後無法上班者，應予撤銷資格或解約。

陸、甄選日期：

- 一、第1次招考：109年10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
- 二、第2次招考：109年10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柒、甄選地點：二樓會議室。

捌、甄選方式：口試（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30%、衛生常識態度等30%、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等30%、廚工經歷10%）。

玖、錄取公告：甄選錄取名單預訂於甄選日期下午4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www.dges.tyc.edu.tw/>），請應考人自行看榜。

拾、錄取方式

- 一、錄取名額：按正（備）取名額錄取之。
- 二、總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及備取。

拾壹、報到日期時間及地點

經本次甄選錄取者應於錄取公告規定之時間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並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貳、報到、審查與應聘

- 一、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應於服務學校通知報到後二週內檢具最近三個月內之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其檢查項目需供食品餐飲業用，涵蓋A型肝炎、手部皮膚病、出疹、膿瘡、外傷、結核病、傷寒或其他可能造成食品污染疾病之檢查內容)。
- 二、錄取人員依勞動基準法簽訂不定期契約，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註銷錄取資格，當事人不得異議，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取消錄取資格。
- 三、錄取人員依勞動契約進用，錄取人員自實際到職日起薪。
- 四、經錄取者，向錄取學校報到後，不得申請調動，並依勞動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擔任幼兒園廚工相關工作，差勤(假)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子法規定辦理，不適用原屬國小行事曆之寒、暑假。
- 五、錄取人員如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除第三款情形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退休或資遣及第四款情形依規定辦理外，應予終止契約不得異議。

拾參、附則

- 一、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悉於本校網站(<http://www.dges.tyc.edu.tw/>)公告。
- 二、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切 結 書

應試員 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確實無訛，如有不實者，除願被取消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亦由本人負全責。如經廚工甄選錄取報到後，相關檢附資料未能如期繳交，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特此立書

此致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附件2】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9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報名表

編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住址															(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個人正面脫帽1吋1張)
電話	(O)														
	(H)														
	(手機)														
最高學歷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專以上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 乙級 ☐ 丙級 ☐ 廚師證書														
服務經歷 (無則免填)															
身分別	☐ 身心障礙手冊(在有效期限內) ☐ 原住民族籍身份證明														
審查文件	1. 國民身分證。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書(無則免)。 4. 丙級中餐烹調技術士證或廚師證書(無則免)。 5.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最近3個月內核發)。														
以上證件影本請依序排列：並均以A4大小紙張影印。(影本註明：與正本相符並加蓋報考人私章)															
審核人員												報考人簽收			

委託書

立委託書人 本人目前因確實無法親自參加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9 學年度契約進用廚工甄選之報名，特委託 代為辦理相關手續。

(備註：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份證及私章)

此致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